

是借款还是工资款?

公堂之上兄妹反目 法官调解修补亲情



本报记者 陈赛男 通讯员 邓立峰 王雄军 丁海南

事件
聚焦

借款还是工资款?

兄妹反目引发纠纷

老汪是舟山人,在家中排行老大,下面还有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。年轻的时候,家里经济困难,兄妹四人相互扶持,彼此间的感情很是不错。

2003年,老汪只身一人前往北京打拼。初到北京,老汪的生意并不好做,工作条件也很艰苦,没多久连雇用的帮手也因“太苦”辞了职。看到大哥的难处,小妹阿雅干脆让自己老公辞去老家的工作到北京帮忙,这一帮就是6年。

虽然给妹夫发了工资,但这份难得的情义,老汪记在了心里。后来,老汪的生意越做越红火,就一直想找机会回报小妹一家。

2011年,阿雅找到大哥,想借30万元,在城里买房子。老汪觉得,自己是大哥,帮助妹妹本是责无旁贷,何况自己也算事业有成,不缺这点钱。

“自己在最艰难的时候,小妹一家竭尽所能地帮忙,如今小妹想借点钱,还有什么犹豫的。”对于小妹的请求,老汪一口答应了下来。顾虑到亲情,借款的时候甚至没有写借条。

但是,老汪怎么也没想到,这份信任却让自己几乎丢失了亲情。

2014年,因为企业经营资金周转发生点困难,老汪就想着让小妹归还部分款项,但是小妹和妹夫一再推托,拒不还钱。为这事,妹夫也辞去了在老汪公司的工作,双方闹得很不愉快。

按照阿雅的意思,自己老公从2003年10月至2011年5月期间,一直都在大哥的公司帮忙。当初约定每年4万元工资标准,大哥应当支付给老公25万元,但其一直没有支付,直到2011年时才一次性给付。剩余的5万元是大哥当时在北京创业时向自己借的款,所以一并予以归还。也就是说,30万元其实是老汪欠妹夫的工资款和借款。

一听这话,老汪气不打一处来。明明是自己借款给小妹买房的,现在怎么反倒是自己欠了妹夫的工资?妹夫的工资不是早就结清了吗?

为了弄清楚事实,老汪特意坐火车回了趟老家,决定当面和小妹对质。

一纸诉状对簿公堂

利益面前亲情荡然无存

到了老家,老汪才知道家里已经为这件事闹翻了天。

大妹站在小妹一方认为是工资款,弟弟则支持着大哥,80岁的老父亲左右为难。后来,事情越闹越僵,家里的其他亲戚也掺和进来,各自站了队;甚至周边的邻居都开始议论纷纷……

小妹的拒不还钱,亲人的不信任,家里妻子和女儿的埋怨……面对亲情的破裂,老汪是有苦说不出,毕竟自己只有汇款凭证,根本拿不出相应的借条。

“我这钱还借出麻烦来了!”几天争吵下来,老汪彻底寒了心,一气之下就把诉状递到了法院。

老汪知道,一旦对簿公堂,这亲情恐怕就荡然无存了,但是他不得不做,“这件事一定要弄清楚,证明我的清白!”

诉状递交上去,当地法院很快立了案。原本就岌岌可危的一点亲情彻底没了,阿雅甚至不愿意跟大哥见面交谈,全程委托律师跟进案件,而老汪因为不忍看到兄妹对簿公堂的场景,也选择了回避。

于是,一场双方当事人都缺席的庭审很快有了结果。一审判决老汪胜诉,要求阿雅必须在十天之内归还30万元借款,并支付相应利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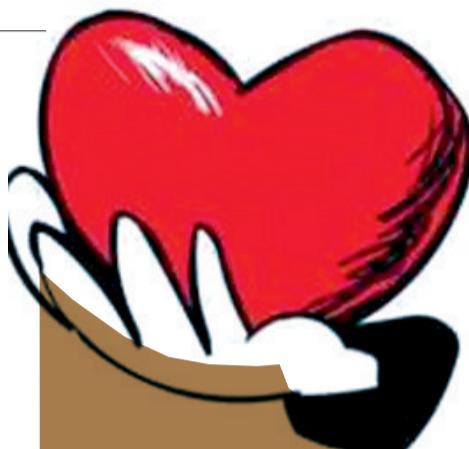
然而,法院的判决并没有中止兄妹俩的纷争,反而让两兄妹的矛盾愈演愈烈,甚至家里的一些亲朋好友也对老汪颇有怨言。

一审宣判后不久,阿雅向舟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。

二审庭审中,当事人双方的矛盾愈加激烈,亲戚间相互指责、谩骂,场面剑拔弩张,一旁的老父亲更是不停地抹眼泪。看到承办法官冷海波后,这位80岁的父亲紧紧握住对方的手,说:“冷法官,你好好地劝劝他们,不要这么闹了,都是亲兄妹啊,手心手背都是肉啊!”

经过两次开庭,二审基于查明的事实,认为一审法院的判决并没有什么错误,支持老汪的诉请。但是在判决前,冷海波犹豫了,“这样的判决导致的结果显然并不好,案子结了,可是兄妹之间的感情也没了,也给双方的老父亲造成无法弥补的伤害。”

“是不是可以进行调解?”冷海波的想法很快得到了民二庭庭长罗邦良的支持,“亲人嘛,和,是最重要的!虽然会影响结案率,但能把矛盾化解掉那就是最好的。”



拿回欠款的那一刻

一刻,老汪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开心,反而内心充满了苦涩。因为他心里明白,为了这笔欠款,自己与妹妹对簿公堂,这段兄妹情恐怕短时间内都无法修复了……

和事佬
上阵

法官巧打亲情牌

“文火慢炖”修补兄妹情

调解方案初步敲定后,冷海波与合议庭其他成员王军伟、龚杨担任起“调解员”的角色。

第一次调解并不顺利。对于法院想调解的想法,双方一口回绝。

老汪一方认为案件事实清楚,应该立即判决,如今法院迟迟不判,存在偏袒小妹的嫌疑。阿雅一方则提出,大哥没有借条,30万元明明是工资,自己家里又这么困难,法院这么判决,是把自家逼上绝路,没有公道可言。

面对当事人的误解,合议庭的成员们没有放弃。考虑到双方都处在情绪激动期,冷海波与王军伟、龚杨等人商讨后,决定对案件进行“冷处理”,采取“文火慢炖”的方式,让双方彻底冷静一下。

“冷处理”期间,冷海波等人对案件又进行了重新分析,发现开庭至今,老汪和阿雅这对兄妹始终没有露面,平时沟通都是通过电话,这难免存在沟通不畅的问题。

于是,冷海波决定先跟双方当事人见一面。

这次见面彻底打破了僵局。老汪从一开始的戒备,到后来慢慢敞开心扉,说出了自己的心声:“其实我打这个官司根本就不是为了钱,也没指望小妹会还清。”老汪说,小妹家里困难,自己帮点忙也是应该的,但事情总要说清楚,“否则亲戚都说我没有良心”。

听了老汪的想法,冷海波也大概摸清了双方的心态:大哥不缺钱,但要面子;小妹缺钱,不愿意还这笔钱,或者是少还一点。

“有戏!”听了双方的心里话,冷海波对接下来的调解也有了信心。随后,为了最大程度地减少调解阻力,合议庭的成员们又分头做起了双方代理人和亲戚们的工作。

在得到各方的配合后,冷海波与合议庭成员又开始了新一轮调解。

因为准备工作充分,这次调解顺畅了很多。

“你大哥虽然没有借条,但是根据查证,有很多间接证据可以证明。更何况你忍心让父亲这么大年纪了,还要看着你们兄妹反目,对簿公堂?”对于阿雅的坚持,合议庭成员你一言我一语地劝说道。

对于老汪的想法,冷海波等人也表示理解,但也希望他多体谅小妹的难处,作出一些让步。这次,老汪非常爽快地答应了。

当天,兄妹俩签下了《民事调解书》,阿雅承认30万元是借款,老汪同意小妹还款15万元,并免去了利息。经过这次“对簿公堂”,兄妹两人仍有隔阂,但却为修复这段兄妹之情留下了余地。前不久,老汪已经收到了小妹的还款。

法官
有话说

灵活调解有利于实现案结事了人和

家事纠纷案件往往涉及家庭成员之间的经济利益或复杂的情感因素,伦理性、情感性和私密性很强。

对家事纠纷案件,法官在分清是非曲直的基础上,应当通过审判尽可能修复亲情关系,否则难以彻底解决家庭矛盾。舟山中院法官充分利用调解工作的灵活性,掌握案件周边的丰富信息,合理设置“冷静期”,邀请案外家庭成员共同调解,促使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,更有利于实现案结事了人和。

同时,冷海波也提醒大家,借款要尽量写借条,即便是亲朋好友之间,借条也是不可省的,以免事后引发不必要的纠纷。

(本文所涉当事人除法官外,均为化名)